

史评



阿加莎·克里斯蒂

1841年,美国作家爱伦·坡发表《莫格街凶杀案》,这是世界公认的第一篇侦探小说。之后,英国作家威尔基·柯林斯的《月亮宝石》、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集》等名作陆续与读者见面。及至阿加莎·克里斯蒂(1890—1976)的作品问世,侦探推理小说步入黄金时代。阿加莎·克里斯蒂一生共创作80余部侦探推理小说,被翻译成100余种文字,西方文艺评论家称她是“侦探小说女王”。据说她的作品销售量甚至超过了莎士比亚的作品。她的小说曾多次被搬上银幕,如《东方快车谋杀案》《尼罗河上的惨案》《阳光下的罪恶》等。

阿加莎·克里斯蒂出生在英国,她拥有一个和睦的家庭和幸福的童年。在她小时候,她的母亲经常给她讲故事和朗读文学名著,使她受到很好的文学熏陶。而她之所以能够走上创作道路,也离不开姐姐麦琪的影响。麦琪在家中是公认的才女,常在《名利场》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她经常绘声绘色地给阿加莎讲述福尔摩斯的故事。

16岁那年,阿加莎前往巴黎学习声乐,但因嗓音不好,最终没能当成演员。在母亲和姐姐的鼓励下,她开始创作诗歌和短篇小说,也经常与姐姐麦琪展开对侦探小说的讨论,这都对她后来的写作生涯大有裨益。阿加莎后来回忆说:“这些小说激发了我的热情,我向麦琪表示想写侦探小说。”麦琪没有支持妹妹,相反竟说:“我打赌你会写坏了。”阿加莎“发誓一定要写一部侦探小说,但没有立刻动笔,只是心里播下了这颗理想的种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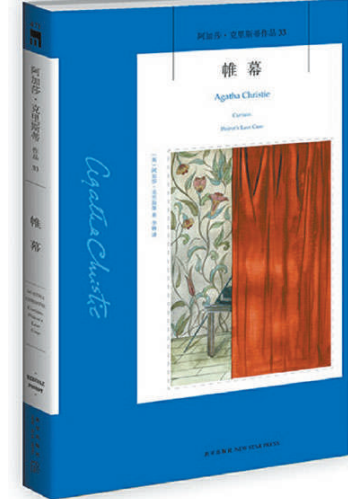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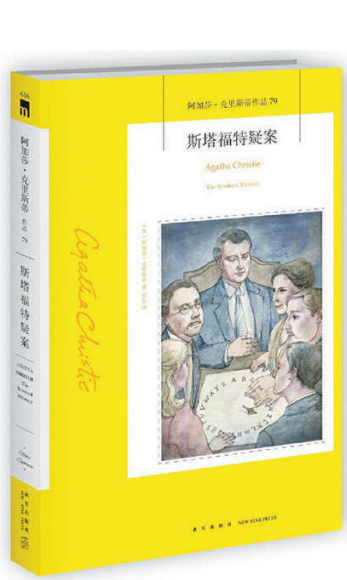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阿加莎宁静的生活发生了变化。1914年,她嫁给了阿奇博尔德·克里斯蒂,一个皇家空军的飞行指挥官。当丈夫飞往法国执行任务后,阿加莎也毅然加入志愿服务队,被派往一家红十字医院。

她被分配在医院的药房工作。这里的工作不像护理那样忙碌,她开始考虑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写一部侦探小说。药房里都是药物、毒品,也许写投毒案的题材是最恰当的。阿加莎构思了小说的主要情节,最难的是故事中的人物,投毒者是谁?受害者是谁?他们又是什么关系?……

她在电车、火车、饭馆里,得到了对一些人物雏形的启发。一次,她在电车上碰见了“一位下颚蓄着黑胡子的男人,旁边的老妇人喜鹊似的叽叽喳喳没个完。那个女人倒不中意,男人却非常合适。旁边不远处还有一个胖女人高声谈论着卷心菜,相貌也很让人感兴趣”。阿加莎在写作时遇到了一些问题,有时设计好了开头,安排好了结尾,中间的部分却很不容易填满,往往书写到一半就陷入困境,因为那些错综复杂的情节搞得她不知所措,很难驾驭。

不过,阿加莎的创作得到母亲的支持,母亲建议她去休假,利用休息时间写完小说后半部。休假时,她订了一个房间,不与任何人来往。每天上午埋头疾书,下午散步,散步的时候就思考将要写的那一章,有时就会不知不觉地进入角色之中。假期结束时,她完成了最后几章,书名叫《斯塔福特疑案》。她把书稿寄给一家出版商,却很快被退了回来。之后,又寄给几家出版社,都得到同样的命运。又过了很多年,一家名为博得利·黑德的出版公司总算同意出版了。这本书的作者署名是阿加莎·克里斯蒂,共卖出2000册。从此,阿加莎的侦探推理小说创作一发而不可收。

2. 在《斯塔福特疑案》一书中,



▲《帷幕》
▼《斯塔福特疑案》

阿加莎·克里斯蒂的侦探世界

王小梅

阿加莎塑造了大侦探赫克尔·波洛的形象。从此,波洛在她的25部长篇小说和许多短篇小说中不断出现,成为家喻户晓的名人。

波洛这个人物是怎么产生的呢?在侦探推理小说中,当然需要有一名侦探,阿加莎考虑到,她的这位侦探一定不能与福尔摩斯相同,因为福尔摩斯是永远不能超越和模仿的,必须物色一个新人物。开始,她曾想塑造一个科学家,但她对科学家了解甚少。后来,她想到自己居住的地方有很多侨居的比利时难民,这些人的职业各式各样,一定也会有退休的警官。于是,阿加莎决定塑造一个比利时侦探,他当过检察官,懂得一些犯罪知识,而且应该是一个精明、利落的矮子。这样,一个足智多谋、思路明晰的比利时侦探就诞生了,最后阿加莎给他定名为赫克尔·波洛。

波洛这个人物在小说《罗杰·艾克罗伊德谋杀案》中大获成功。后来《随笔》杂志又约阿加莎写了12个有关波洛的故事,波洛从此名扬天下。同时,波洛与黑斯廷少校紧紧拴在一起,他们是理想的破案搭档,这也遵循了福尔摩斯系列的创作模式——性格古怪的侦探和影影不离的助手。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阿加莎担心自己能否活下来,就写好了以波洛为主角的侦探故事的结尾,也就是《帷幕》,小说写成之后就被锁进了保险柜。1975年,她决定再也不创作侦探小说了,才同意将《帷幕》出版。1975年8月6日的《纽约时报》破天荒地在头版刊登了波洛去世的讣告和新出版的这部小说的封面,这是该报第一次刊登虚构人物的逝世消息,可见波洛这个人物

影响之大。

阿加莎有着极为敏锐的观察力,可是她的这种观察力与她的毒药知识相比,就显得逊色多了。《斯塔福特疑案》出版后,《药学杂志》曾评论说:“这部侦探小说不同于那些胡编乱造的投毒案小说,它显示出作者丰富精深的药理知识,使她的作品更具魅力。阿加莎对下毒细节、中毒症状的描述十分准确,以至于有人说她的小说是“精确的医学教科书”。1961年出版的《白马酒店》一书中,阿加莎描写了凶手使用钝杀人的案例。14年后,一位南美妇女写信给阿加莎,说她根据《白马酒店》中对钝中毒症状的描述,发现并抢救了一位慢性砷中毒的男子。还曾经有一个病人已经死亡,正在准备火化,法医根据阿加莎小说中有关砷中毒的知识找到了凶手。

阿加莎还被誉为“香肠机器”,因为她可以在数周或数月内从容地完成一部小说,按期付印,作为圣诞礼物献给广大读者。在她的小说中,人们也不难发现她的为人及处世哲学。在《谋杀已通报》一书中,她借玛普尔小姐之口说出的一番话正是她人生观的真实写照:“对世界怀有妒忌的人们是极其危险的。他们总认为生活欠了他们什么,这就是悲剧发生的根源。”

3.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阿加莎和丈夫、女儿过了一段平静的生活,在此期间,她又完成了几部小说。

1926年12月3日,她突然失踪了,人们发现她的轿车被遗弃在伯克郡的路旁。各家报纸纷纷刊登这条消息,数百名警察、士兵和市民到乡下寻找她。12月14日,在一家旅馆里,两个乐师发现一位女性旅客与她十分相像,立刻报告了警察局,警方又通知了她的丈夫克里斯蒂上校。他赶到旅馆,证实了这个个人就是阿加莎,但上校告诉记者:“她已经认不出我了,她完全丧失了记忆。”

有人猜想,这大概是女作家为了吸引读者注意力而要的一种花招。因为在女作家失踪期间,她的小说被抢购一空。也有人推测,女作家是在构思一部新小说,她在体验生活。

可是,他们都错了。阿加莎不愿向外界谈及这次事件的真相,因为真相是那样残酷:她最亲爱的母亲去世了,同时克里斯蒂上校告诉妻子,他已经爱上另一个女人,并决定同妻子离婚。阿加莎

一下子失去两位亲人,沉重的打击使她患上了记忆缺失症。因为患病,她不认识自己的家,不认识丈夫,忘记了自己过去的一切。

经过医生的精心治疗,阿加莎终于恢复了记忆。1928年,她和丈夫离婚并开始了中东旅行。1930年,阿加莎来到了伊拉克,在那里遇见了考古学家马克斯·马洛温。不久后,他们结为伉俪。阿加莎陪伴丈夫在伊拉克和叙利亚度过了许多年,她一面同丈夫研究考古学,一面从事写作。之后她发表的作品大部分仍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名字,有时也用第二个丈夫的姓,署名阿加莎·马洛温。

阿加莎共写过17部剧作,其中《捕鼠器》(又名《蒙克斯威尔庄园谋杀案》)独占鳌头。该剧于1952年11月25日在伦敦使者剧院首演,被译成多种语言,在42个国家上演,创造了世界戏剧史上空前的纪录,至今仍很受观众欢迎。

这个剧原先只不过是一个广播短剧。写作的起因是英国广播公司知道女王伊丽莎白二世曾表示喜欢阿加莎的作品,就约她为给女王安排的专题节目写一出剧目。为此,阿加莎构思了一个自己很满意的故事,名字叫《三只瞎老鼠》,后来又改编成三幕惊险剧,改名为《捕鼠器》。剧中有三个主要人物:一位年轻的姑娘,她诅咒生活,决意只为未来而活着;一个小伙子,他不愿面对生活而渴望母爱;还有一个小男孩,他幼稚地要对伤害人的残忍女子复仇。这个故事情节,是阿加莎根据现实生活中两个类似的案例构思而成的。

这样一个内容并不复杂的剧目,为什么会如此受到观众的喜爱呢?阿加莎在谈到成功的秘诀时说:“唯一的理由是适合大众的口味。不论年龄大小,兴趣如何,人人都喜欢看。故事层层展开,观众急于知道下一步将会发生什么事,却又猜不着下一步会怎样。尽管所有经久不衰的剧本都有这种趋势,但仿佛剧中人或迟或早总在装假,可《捕鼠器》的角色却都是活生生的现实中的人物。”

为表彰阿加莎在文学上的成就,英国女王于1971年授予她女爵士封号。1976年1月12日,阿加莎在英国去世,但全世界读者对她的作品的好奇心有增无减,她的小说不断地被搬上银幕和屏幕,美国公共电视台的“神秘”系列节目几乎成了她的天下,在我国,阿加莎也有非常多的忠实粉丝。

阅评

从“早产寓言”到“现实预言”

张智鹏

20多年前,由史蒂文·斯皮尔伯格执导的《人工智能》上映时,观众看到的是一个披着科幻外衣的寓言故事:一个拥有情感的机器人男孩,在冰冷的世界中踏上追寻母爱的旅程。这部电影在当时并未得到普遍的赞誉,甚至因为节奏拖沓、叙事过长而受到诟病。但随着时间推移,人们才慢慢意识到这部电影在电影史上的独特位置。它既是著名科幻电影导演斯坦利·库布里克未完成的遗愿,又是斯皮尔伯格个人情感的投射,集合了冷峻与温情的双重风格。如今回望这部影片,并将其放在当下人机关系的真实语境中去理解,就能发现,它其实是对21世纪最深刻的预言之一——机器与人类的边界在模糊,技术与情感的纠缠正在成为人们无法逃避的现实问题。

影片讲述的故事并不复杂:人工智能公司创造出一个名为大卫的机器人男孩,他唯一的设计目的就是爱。他被寄养在一个失去孩子的家庭里,试图去安抚一个母亲的悲伤。然而,当真正的儿子奇迹般地恢复,大卫便成了多余的存在。母亲抛弃了他,他开始踏上寻找“蓝仙女”的旅途,希望自己能够变成一个真正的男孩,从而获得母爱。这个故事情节有明显的童话结构,借用了《木偶奇遇记》的母题,但导演却将它处理得异常冷酷。影片的中段讲的是人

类社会对机器的无情放逐与惩罚,机器人被当作娱乐的牺牲品,被追捕、被抛弃,所有温情瞬间消解为深深的孤独与恐惧。大卫的旅程不再是童话般的成长,而是一种注定的徒劳:他的出现是为了爱,但他却无法真正被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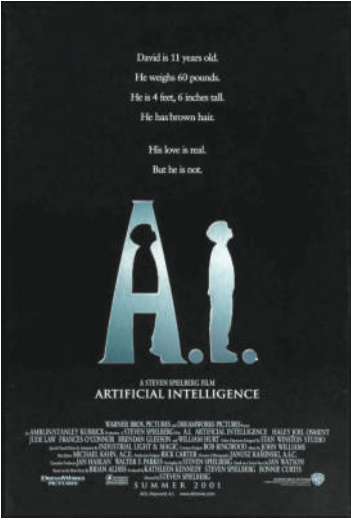
当时的观众往往会把这部电影和《终结者》系列或《黑客帝国》放在一起比较,因为它们都探讨了人与机器的关系,但《人工智能》显得过于缓慢、抒情甚至矫情。人们无法预料,20多年后,当生成式人工智能全面进入人类生活时,《人工智能》的问题设定会如此精准。它没有讲述机器的反叛和冷战战争,而是直击我们最脆弱的部分:当机器能够表达情感、模仿爱、塑造出看似真挚的陪伴时,人类该如何界定“真实”与“虚假”?我们是否还在乎情感的来源,还是只需要在乎情感本身带来的慰藉?

影片在艺术风格上也值得重新审视。它带有典型的双重气质:库布里克的冷峻理性与斯皮尔伯格的情感主义。前半部分中,画面常常显得疏离而冷漠,例如机器展示会、废弃游乐园的追逐、夜色中机械人群的狂欢,都充满一种压迫感和荒凉感,体现了库布里克式的末日寓言。而后半部分,尤其是大卫在海底凝视“蓝仙女”那一幕,则充满斯皮尔伯格式的浪漫和柔情。许多评论者批评这种风格混杂导致影片调性不统一,

但换一个角度看,正是这种矛盾构成了影片的复杂性:科技冷酷与人类情感的冲突并存,未来的世界既是充满机器逻辑的机械秩序,也是人类依旧渴望亲情、爱情的情感领域。

20多年后再度回看,我们会发现影片对“爱”的讨论实际上超越了机器与人的二元对立。大卫的“爱”并非自主选择,而是程序设计。他的执念并非自由意志,而是算法设定。但人类的爱真的就完全出自自由意志吗?心理学早已揭示,人类的依恋、欲望、选择往往受制于生理机制、潜意识冲动、社会结构。人类与大卫的差异或许只是程序写在大脑还是芯片中。当母亲对大卫短暂地产生母性怜悯时,那份情感在体验上并不比对亲生儿子逊色。但人类社会依然残酷地划出边界,把机器永远排除在“真正的爱”之外。

影片的另一个深刻之处在于对“童话母题”的反转。《木偶奇遇记》中的匹诺曹最终变成了真正的男孩,获得了成长与救赎。而大卫却永远停留在程序设定的循环里,他只能一遍遍地呼唤“妈妈”,永远在追寻却无法抵达。这种循环揭示出人工智能与人类的根本区别:机器无法成长为“真正的人”,因为“真正”的定义掌握在人类手中。电影最后给予大卫和母亲一天的团聚,这一天更像是一种“赐予式的幻觉”,是一种对机



电影《人工智能》海报

器欲望的暂时满足,大卫注定不会变成“真正的男孩”,他只能停留在被动的渴望里。这样的叙事其实比匹诺曹的童话更接近现实:在人工智能的未来发展中,机器的渴望无论多么逼真,依然是被人类设定的幻影。

当关于人工智能的讨论往往围绕伦理与治理,但《人工智能》提醒我们重视一个更深刻的问题:我们如何定义“人”的独特性?过去人类以理性、语言、工具使用来界定自我独特性,但机器已经逐渐跨越这些界限。影片通过大卫把焦点放在人类最自以为

不可替代的“爱”上,却揭示出连这最后的壁垒也可能动摇。或许未来人类真正需要面对的不是机器反叛,而是机器的“无辜”:当一个程序真心实意地爱你,你却因为它是程序而拒绝它,这种拒绝究竟是合理的自我保护,还是人类的偏狭?

斯皮尔伯格并不是在谈论未来的科技,而是在借助未来寓言反思当下的处境。大卫的故事,其实就是我们与技术关系的寓言:我们创造出能够爱我们的存在,却又害怕它们真的像人一样去爱。这种矛盾,正是21世纪最核心的人机情感悖论。

《人工智能》让我们反思:人类究竟想从人工智能中得到什么?是无条件的服从,还是平等的陪伴?是冷冰冰的工具,还是温柔的伙伴?这些问题在影片中以大卫的悲剧呈现,而在现实中则逐渐成为每一个人都可能面临的选择。

因此,把《人工智能》放在今天来看,它比任何一部热衷于描绘机器战争的科幻片都更贴近我们的真实处境。它让我们看到,人与机器的亲密关系并不是未来才会到来的问题,而是已经在悄然塑造我们生活的事实。当人类一次次创造出会说话、会安慰、会陪伴的智能体时,我们其实已经走进了斯皮尔伯格的电影。电影在20多年前提出的问题,今天仍然没有答案,但正因如此,它才显得如此重要。

文苑笔谈

岂不罹凝寒 松柏有本性

缪士毅

不论是南方还是北国,不论是春夏或是秋冬,都能见到松树挺拔的身影。每每见此,笔者总会想到赞美松树的美妙诗画,激励人们奋进的松树品格。

松树是常绿乔木,少数为灌木,全年保持绿色,不会因季节变化而落叶。松树种类众多,分布亦十分广泛,在我国,就有华北、西北的油松、樟子松、黑松和赤松,华中的马尾松、黄山松、高山松,秦巴山区的巴山松,以及台湾的松树和北美的短叶松。松树最明显的特征是叶呈针状,常2针、3针或5针一束,如油松、马尾松、黄山松的叶就是2针一束,白皮松的叶3针一束,红松、华山松、五针松的叶5针一束。

有的松树品种很被人钟爱,如五针松株型端庄,虬枝苍劲,针叶葱绿,是著名的珍贵树木;黑松树皮灰黑,树冠葱郁,枝干苍劲;锦松树皮呈开裂块状,古朴庄重,是观茎观姿树种;雪松主干耸直,侧枝平展,树冠呈塔形,姿态优美;金钱松树干挺秀,针叶簇生,早春时翠绿悦目,入秋时金黄秀丽;罗汉松姿态婆娑,苍翠馥郁,四季不调;长白松秀美顾长,婀娜多姿,有“美人松”之称。

历代文人墨客,以松树为吟咏对象,创作出无数佳作。如唐代白居易的《松声》:“月好好独坐,双松在眼前。西南微风来,潜入枝叶间。”表达了诗人内心的愉悦和平静。宋代苏东坡一生酷爱松树,据《东坡杂记》记载:“予少年颇知种松,手植数万株,皆中梁柱矣。”宋代僧人仲皎在《静林寺古松》中写道:“古松古松生古道,枝不生叶皮生草。行人不见树栽时,树见行人几回老。”仲皎通过描写寺旁古松,表达了对世事沧桑的感慨。著名哲学家冯友兰常居北京大学燕南园,宅院里有三棵古老挺拔、枝叶茂盛的松树,冯友兰非常喜欢这三棵松树,将寓所命名为“三松堂”,还把自己的500万字著作总题为《三松堂全集》。

我国名松众多,入诗者更多。如安徽黄山的奇松闻名,清代丁廷健将黄山名松蒲团松写得神奇而富有魅力:“苍松三尺曲如盘,铁干横披半亩宽。疑是浮丘钱处坐,至今留得一蒲团。”山东泰山的对松山双峰对峙,古松万株,苍翠蓊郁,云海翻涌时常见松涛奇观,令人叹为观止,唐代李白赞之:“长松入云汉,远望不盈尺。”清代乾隆夸道:“岱宗最佳处,对松真绝奇。”九华山凤凰松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仍然枝挺叶茂,苍翠秀美,被誉为“天下第一松”,诗人李颀赋诗赞曰:“毕竟人间第一松,风姿不与众松同。田田羽叶如翔凤,矫矫鳞枝若浪龙。”北海公园团城承光殿左侧有一棵枝叶茂盛的油松,被乾隆封为“遮荫侯”,承光殿东侧矗立着一棵高大的白皮松,则被乾隆封为“白袍将军”,并赋《古栝行》诗一首:“五针为松三针柏,名虽稍异皆其伉;牙槎数株倚睥睨,岁古不识何人栽……”

松树不仅入诗,亦入画。历代画家留下了诸多以松为题材的名画,如南宋马远所绘的《岁寒三友图》,画中松柏婆娑,寒梅绽放,翠竹摇曳,画上题诗道:“皴染铺枝雪未消,一般寒意各飘萧。竹梅解道同为友,可任孤松独后凋。”诗画映照,意趣横生。明代画家周臣擅画松,其绘制的《松下高士图》中的松树枝干粗犷,针叶温秀,画上诗曰:“密荫参差透夕阳,层崖飞瀑泻山梁。抚松日暮溪山静,一壑香风满鬓凉。”观之则有沁人心脾之感。清代画家李颀酷爱画松,曾在《松树图》上题诗道:“写此苍松泰岳同,擎天拔地接罡风。有时鹤立禽林里,万壑涛声冷在空。千岁灵根出笔端,一身老干似龙盘。虽然未得天雨露,一样风树耐岁寒。”李颀是“扬州八怪”之一,这首诗显示了他虽然年迈,但壮志仍在的豪情气概。

松树,傲霜斗雪,不畏逆境,顽强生长,其独特的风格历来为人们所称赞。据《庄子·让王》记载:“大寒既至,霜雪既降,吾是以知松柏之茂也。”道出了松树不畏严寒的品性。汉代刘桢在《赠从弟》中写道:“亭亭山上松,瑟瑟谷中风。风声一何盛,松枝一何劲。冰霜正惨凄,终岁常端正。岂不罹凝寒?松柏有本性。”赞美了松树坚忍不拔的品格。陈毅元帅的《青松》也是咏松名篇之一:“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要知松高洁,待到雪化时。”这首诗是组诗《冬夜杂咏》中的首篇,最初发表于《诗刊》1962年第一期上。该诗寥寥几句,刻画出巍巍青松挺立于风雪之中的奇伟形象。作者以松喻人,表现出革命者刚强不屈的坚贞品格。

松树,即使生长在峭壁岩隙之间,岭头峰尖之上,也能向下扎根,向上抽枝,哪怕遇到磐石阻挡,也能盘曲倒挂,穿石而下,绕石而过,横枝而出,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正因如此,华夏大地上有不少知名古松,有的树龄已达千年。山东泰山有“五大夫松”,据记载,秦始皇封禅泰山至此,曾在松树下避雨,因此树护驾有功,获得此名。原树已被山洪冲走,今之三株为后世补植。五大夫松西侧山坡有一古松,径数围,状若伞盖,长枝下垂,似招手迎人,人称“望人松”,相传为秦时古松;安徽黄山的迎客松,破石而长,枝干苍劲,为黄山十大名松之冠;辽宁鞍山的千山山上一棵“可怜松”,虽然树高仅1米多,树龄却已达400年。

松、竹、梅并称岁寒三友,之所以松居其首,一个原因是松树经冬不调,树龄长久,象征着青春常在和坚强不屈,素有“千岁材”“万年松”之称,被人们赋予益寿延年的吉祥寓意。竹是高雅、纯洁、虚心、有节的象征,梅花常被用来比喻坚强不屈、高洁自守的精神,岁寒三友既象征高尚人格,也用来比喻忠贞的友谊、不畏逆境的坚韧精神。